

建设之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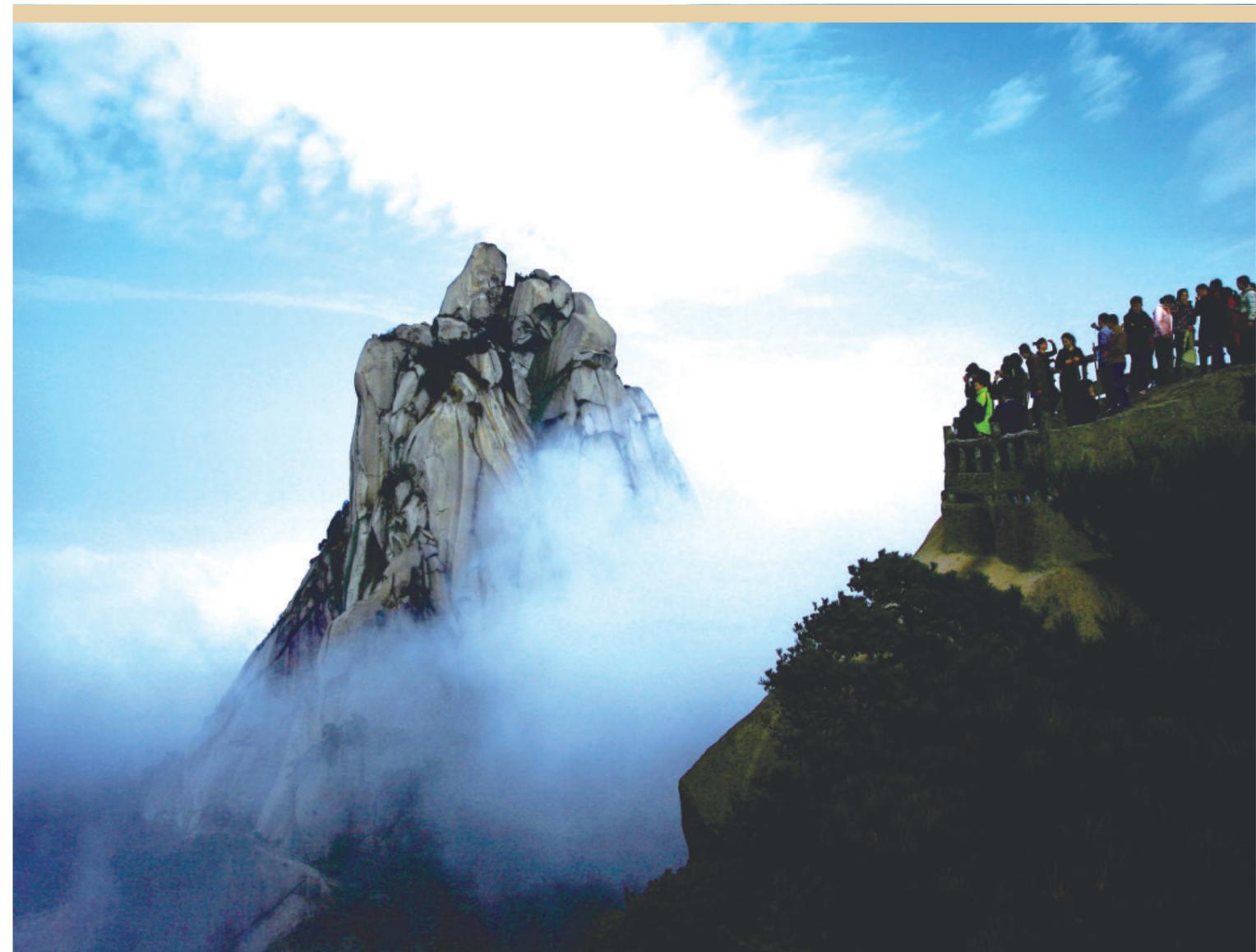
JIAN SHE YU FA

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法规司、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城市管理监督局。
送：各省、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直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委、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及法制工作机构。本省人大常委会城建环资工委、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省司法厅、省民间组织管理局；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各位厅领导、厅机关各处室；各市、县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主管部门。
发：协会会员。

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紫云路 996 号
省城乡规划建设大厦 406 室。

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网址：www.ahjsfzxh.com

邮政编码：230091 联系电话：0551-62871242 62878836（兼传真）



大爱天柱 情系天下

天柱山位于安庆市潜山市西部，为大别山脉余脉，因主峰如“一柱擎天”而得名，又名皖山，安徽省简称“皖”即源于此。1982年被国务院批准为首批国家级重点风景名胜区，后相继被批准为国家森林公园、国家地质公园、国家自然与文化遗产地、国家AAAAA级旅游景区、世界地质公园，为安徽省三大名山之一。风景名胜区规划面积102.72平方公里，分三祖寺、九井河、虎头崖、马祖庵、主峰、后山、龙潭河和大龙窝八大景区，外围保护带面积为201.3平方公里。

天柱山历史悠久，人文景观纷呈荟萃，有着“安徽之源、京剧之祖、禅宗之地、黄梅之乡”的美誉，又被称为“七仙女的故乡”。这里自然景观雄奇灵秀，拥有我国唯一、全球揭露面积最大、暴露最深的超高压变质带，独特的花岗岩峰丛地貌奇观，既具北山之雄，又具南岭之秀，奇峰、怪石、幽洞、飞瀑星罗密布。这里生态环境优良，生物丰富多样，森林覆盖率达97%以上，负氧离子含量极高，被誉为“绿色博物馆”“天然大氧吧”，加之地质构造形成了独特的磁场、气场，是休闲、度假、养生的绝佳胜地。天柱养生功法吸引了俄罗斯前总理基里延科、现任副总理特鲁特涅夫等经常到此度假养生。其中，基里延科先后3次到天柱山度假，并盛赞天柱山是神奇的地方，特鲁特涅夫16次到天柱山，对天柱山感情深厚。天柱山与俄罗斯开展文化旅游交流活动日益频繁，天柱山下“俄罗斯村”正走出国门、迈向世界。

“十三五”以来，天柱山风景区秉承“三牛”精神，持续加强规划保护和合理利用，不断完善基础服务设施建设，景区环境更加优质，旅游业态更加丰富，推动旅游经济高质量发展。龙潭河、三祖寺景区控制性详规及森林公园、地质公园规划顺利获批，龙潭河景区综合开发、东关游线恢复、天柱山庄改造等项目稳步推进。高山滑雪、天仙峡、魔幻森林、户外拓展、石斛基地等旅游项目业已建成，引进低空飞行、9E高空玻璃桥和玻璃水滑道等新业态，举办长板速降、溯溪越野等国际体育赛事，打造海心谷、陋室邂逅、天鹅堡等环天柱山精品民宿群。新天柱、新景观、新形象得到了海内外广大游客的广泛赞誉，皖山皖水、皖风皖韵让人如入仙境，流连忘返。

建设之法

JIAN SHE YU FA

目录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召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暨宪法宣传专题会议

处室动态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开展“宪法宣传周”系列活动

协会动态

1. 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全过程工程法律咨询协调委员会成立大会暨专家座谈会顺利召开
2. 喜报
3. 协会第一次党建工作联络员会议召开
4. 祝贺我会专家杜敏教授荣获安徽省2023年度“十大法治人物”

会员动态

1. “三个强化”推进物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走深走实
2. “三严格”筑起冬季建筑工地安全生产防线
3. 宿州市埇桥区住建局多措并举推动镇街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4. 铜陵城管执法局健全执法体系 做“好”规范执法

政策之音

省住建厅印发《安徽省住房城乡建设行业职业培训管理办法》

案例选编

行政行为被法院撤销后如何重新作出决定

信息简讯

1. 淮南市住建局积极应对雨雪冰冻天气
2. 黄山市祁门县住建局积极开展“宪法宣传周”活动
3. 六安市裕安区城管局积极开展“宪法宣传周”活动



2023年第12期
(总第170期)

行业法治信息 普法学习交流

业务主管：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主办单位：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

发送对象：本协会会员、全省各市（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及负责人、有关执法机构及负责人；各省、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直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委、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相关大学、律所、法制研究机构等单位。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紫云路996号城乡规划建设大厦406室

邮政编码：230091

联系电话：0551-62871242

传真：0551-62878836

投稿邮箱：1105937248@qq.com

协会常务理事单位：

合肥市建筑工程协会
淮南市房地产业协会
北京盈科（合肥）律师事务所
合肥晟丰起重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安徽昌达路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蓝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徽省云天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合肥盛文优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天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金服工程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湖南省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至达律师事务所
安徽至达财税法研究中心
安徽新媒正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瀛鼎律师事务所
上海建纬（合肥）律师事务所
安徽永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合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封面摄影：天柱山主峰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召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暨宪法宣传专题会议

2023年12月4日是第十个国家宪法日，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大力弘扬宪法精神，当日下午，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召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暨宪法宣传专题会议，在厅领导、驻厅纪检监察组负责同志、副总工、厅机关全体公务员、厅直单位班子成员参加了会议。

会议首先举行了宪法宣誓仪式，随后厅党组书记、厅长常业军作了题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 在法治轨道上推进住房城乡建设高质量发展的》专题报告。

会议集中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深入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

话精神、主持召开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在上海、江苏盐城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等内容，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山西吕梁市永聚煤矿一办公楼火灾事故的重要指示精神，以及11月29日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会议还就落实中央决策部署，抓好厅全年工作收官总结、衔接推动第二批主题教育走深走实、扎实做好安全生产工作、严格履行生态环境保护部门职责、加强岁末年初信访维稳工作、严抓节日期间党风廉政建设等作出具体安排、提出明确要求。

(采编自省住建厅官网)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开展“宪法宣传周”系列活动



在第十个国家宪法日来临之际，为进一步提高广大干部职工学法用法意识，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结合工作实际，认真组织筹划，开展了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宪法宣传周”系列活动。

12月4日，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举行宪法宣誓仪式，厅党组书记、厅长常业军监督，厅党组成员、副厅长吴桂和主持。新任命6名处级领导干部整齐列队，面向国旗国徽肃立，在奏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后庄严宣誓。

同日下午，厅党组书记、厅长常业军围绕“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 在法治轨道上推进住房城乡建设高质量发展”，给全厅干部职工讲法

治课。要求全厅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要准确把握全面依法治国的新使命新要求和住建领域法治建设新形势新任务，全面推进全省住建领域立法、执法、普法、行政复议和应诉等工作，把法治贯穿到住房城乡建设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不断提升在法治轨道上应对重大风险挑战的能力，以高水平法治护航住房城乡建设事业高质量发展。

“宪法宣传周”期间，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还开展了“送法到基层进企业”、宪法法律知识网上有奖竞答、主题征文等一系列宣传活动。

(采编自省住建厅官网)

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全过程工程法律咨询协调委员会成立大会暨专家座谈会顺利召开

2023年12月30日，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全过程工程法律咨询协调委员会成立大会暨专家座谈会在合肥顺利召开。



省人民政府原副秘书长张武扬，省社会组织管理局副局长夏云波，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原巡视员、第五届协会专家组组长仲亚平，省委依法治省办秘书处副处长韩厚勇，省住建厅离退休工作处原处长、省建设法制协会党建指导员王斌，中科大公

共事务学院原党委书记、省建设法制协会会长李晓纲，滁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成员、副局长、省建设法制协会副会长杨铁军，芜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总经济师、省建设法制协会副会长马宏出席了大会。

受邀出席的领导嘉宾还有省总工会纪检监察组原二级巡视员赵宏，省司法厅原二级巡视员施友树，省民营科技实业家协会常务副会长、省诗词协会副会长唐涛，合肥工业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副院长郑兴国，合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行政审批事务处

处长陈默，肥东县水务局党组书记、局长吴学斌，肥东县文联主席、党组书记张业建，省诗词学会副秘书长许三业，省公证协会秘书长李智，合肥市瑶海区园林绿化中心副主任胡国辉，肥东县重点工程中心原副主任茆健，安徽省诗词协会主任晓渡。以及协会全过程工程法律咨询协调委员会全体拟任委员和协会专家，人民网、中安在线等媒体人士共120余人出席参加了本次大会。成立大会由省建设法制协会秘书长李家冬主持。



(李家冬同志报告协会2023年度工作及2024年工作安排)



(协会第五届理事会专家组组长仲亚平报告专家工作)

会上，对协会第五届理事会专家表扬通报，并对仲亚平等6位专家颁发了荣誉证书。同时，宣读了新一届专家委成员名单，举行了新一届专家委成员聘书颁发仪式。



(张婷婷同志宣读新一届专家委成员名单)



(李晓纲会长为第五届理事会专家颁发荣誉证书)



(李晓纲会长,杨铁军、马宏副会长为第六届理事会专家委负责人仲亚平、张武扬、陈宏光颁发聘书)



(专家委负责人为专家委成员颁发聘书)

随后，大会听取了协会秘书处关于专委会前期筹备情况报告，宣读了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全过程工程法律咨询协调委员

会成立通知和工作职责内容，任命了专委会主要负责人。并举行了专委会揭牌、授旗及为专委会负责人和委员聘书颁发仪式。



(张静同志宣读专委会成立通知和人员名单)



(夏云波副局长和李晓纲会长为专委会揭牌)



(协会党建指导员王斌为专委会授旗)



(杨铁军、马宏副会长为专委会副主任颁发聘书)



(李晓纲会长为专委会主任许二邨、执行主任王耘昌颁发聘书)



(专委会主任许二邨为专委会秘书长沈运斌颁发聘书)



(专委会执行主任王耘昌为专委会常务副秘书长和副秘书长颁发聘书)



(杨铁军、马宏副会长为专委会专业顾问颁发聘书)



(李晓纲会长为专委会特邀顾问颁发聘书)



(为专委会委员颁发聘书)

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全过程工程法律咨询协调委员会首任主任许二邨进行了任职发言，并表示专委会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专委会将在协会秘书处的领导下，强化担当，主动作为。按照职责和工作计划，以实际行动履好职、

尽到责，为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增添新活力。争取一年有基础，二年有起色，三年有成效。努力将省建设法制协会全过程工程法律咨询协调委员会打造成一个管理规范、运转高效、服务突显的协会专业服务部门。



(专委会主任许二邨发言)

专委会秘书长沈运斌向大家报告了专委会 2024 年度工作思路和工作计划。他表示，2024 年专委会将主要围绕开展宣传推

广、进行制度研究、承接购买服务、策划沙龙活动、开展业务培训和组织学习交流等重点方面开展工作。



(专委会秘书长沈运斌发言)



(专委会委员赵金云发言)

大会号召全体委员要积极参与并支持协会专委会的各项工作，共商共建共享共赢，不断提高服务质量，推动全过程工程法律咨询协调事业，向上向好向前向优发

展，为会员单位协同发展提供人才支撑、智力支持和关联项目咨询协调等方面需求，进一步为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



(夏云波副局长作指导讲话)

省社会组织管理局副局长夏云波在座谈交流中作指导讲话。

夏局长首先对各位嘉宾对我省社会组织建设的关心和支持表示感谢。夏局长指出，近年来，协会积极履行服务国家、服务社会、服务群众、服务行业的职责使命，在全省一千多家省级协会中再次获评5A等级社会组织。特别是在政府和会员之间搭

建桥梁，促进行业法治建设、创新法治宣传等方面，取得了积极成效。同时希望省建设法制协会在今后的建设中重点做好以下三点工作。

一是要明确敬畏，对社会组织建设工作怀有敬畏之心，紧跟国家关于推动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激发市场各类主体活力，为经济社会发展贡献力量。二是

要完善机制，建立健全以协会章程为中心的法人管理制度。加强行业自律和职业自律，在规范的道路持续上持续发展。三是要加强引导，引导会员遵纪守法，自觉抵制违

法违规行为，促进住建行业健康发展。通过积极为会员搭建交流平台，切实为会员解决问题，将协会打造为会员之家。



(李晓纲会长主持座谈交流)

李晓纲会长在主持会议交流座谈期间强调，协会全过程工程法律咨询协调委员会要强化自身建设，规范运行。要将协会《章程》与发展方向，自觉落到日常工作中，各委员不仅要积极支持、配合专委会工作开展，还应积极调动自身力量，为专委会和协会发展提供有效资源。专委会秘书处

作为日常办事机构，一要认真贯彻协会秘书处各项工作规定和要求；二要统筹谋划好2024年及未来几年各项工作开展；三要与协会秘书处保持密切联系、沟通，确保各项活动开展都要在协会的监督之下运行。希望专委会首届领导班子，能够团结一致、共同努力打开工作新局面。



(专家座谈交流)

座谈交流中，各位嘉宾重点围绕省建设法制协会业务开展、服务举措、创新发展，以及如何发挥协会专委会和专家委作用等方面，开展了热烈的交流，提出了恳切的意见和建议。

李晓纲会长最后在总结中表示，感谢诸位领导、嘉宾及专委会顾问莅临指导本次会议，同时感谢诸位专家和专委会全体委员对会议的大力支持与配合。李晓纲会长指出，成立协会全过程工程咨询专委会和新一届理事会专家委是协会为了更好地

服务会员单位、推动住建行业健康发展的重要举措。也是协会作为省民政厅第一批服务行业高质量发展的一项重要工作举措。

下一步，协会将认真落实各项工作任务，及时总结经验，汇报工作成果。协会全过程工程法律咨询协调委员会和专家委员会的成立，必将会为行业发展提供更专业、更全面、更优质的服务项目，为住建行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法治服务品牌。

大会顺利完成各项议程，取得了圆满成功。



(参会人员合影)

(协会秘书处)

喜报

2023年12月12日，省民政厅发布了《2023年度全省性社会组织评估等级结果公告》，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再次获评5A级。

省建设法制协会将以此次评估成果为

新起点，在省民政厅、省住建厅的指导下，不断完善协会治理结构，全面提升协会综合服务能力，力争在服务国家、服务社会、服务群众、服务行业中发挥新的更大作用。

参评社会组织名单及评定等级（摘选）
（排名不分先后）

序号	参评单位	评定等级
5A（20家）		
1	安徽省工商企业合作交流商会	5A
2	安徽省电力协会	5A
3	安徽国祯书院	5A
4	安徽省电线电缆行业协会	5A
5	安徽省招标采购协会	5A
6	安徽省服务贸易和服务外包协会	5A
7	安徽国祯慈善基金会	5A
8	安徽省质量技术协会	5A
9	安徽省篮球协会	5A
10	安徽省公路学会	5A
11	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	5A

（协会秘书处）

协会第一次党建工作联络员会议召开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省社会组织综合党委相关工作要求，扎实做好各支部党建工作。2023年12月15日下午，省级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指导员王斌处长主持召开了第一次党建工作联络员会议，省建设法制协会、省装配式建筑产业协会、省建设工程质量与安全协会、省地坪行业协会、省安

装和机械设备协会党建工作联络员参加了此次会议。

会上，各协会党建工作联络员从党支部的基本情况、党员理论教育、党员组织生活、下一步打算四个方面作了汇报。

王斌处长认真听取了各位联络员的发言，并总结了各协会党支部今年的工作亮

点：一是创新组织形式，协会工作会议与支部会议相结合；二是创新学习方式，利用互联网、学习强国 APP 等，提高学习便捷性和效率；三是创新服务方式，结合实际，开展支部共建、党员志愿服务等。四是加强党建与业务融合，通过党建促进协会业务发展。

王斌处长最后强调，为进一步推进党建任务落实，提升协会党建工作水平，各协会党建联络员责任重大。要求会后各联

络员做好以下三点：一要准确把握党建工作重点任务，消化好在会上交流的亮点问题，深化细化相关党建工作任务，做到目标清晰、方向明确、有的放矢。二要积极主动承担联络员工作职责，把此次会议精神传达到位。三要积极拓展思路，主动开展工作，确保党建工作各项任务得到有效落实。

(协会秘书处)

祝贺我会专家杜敏教授荣获安徽省 2023 年度“十大法治人物”

近日，安徽省司法厅发布了《关于安徽省 2023 年度“十大法治人物”“十大法治事件”名单的公示》，我会专家杜敏教授入选安徽省 2023 年度“十大法治人物”。

据悉，安徽省 2023 年度“十大法治人物”“十大法治事件”评选活动由安徽省委依法治省办、省法宣办、省司法厅联

合举办，旨在大力宣传法治安徽建设进程中涌现的先进典型，增强全社会法治意识、凝聚法治力量，并在法治轨道上推动现代化美好安徽建设营造良好氛围。

(协会秘书处)

“三个强化”推进物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走深走实

蒙城县住房发展中心紧盯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各个环节，通过四个方面，推进矛盾纠纷排查化解走深走实。

强化普法宣传，做好“源头化解”。蒙城县住房发展中心充分发挥普法宣传的作用，做到在纠纷调解中普法，在普法宣传中化解矛盾纠纷。今年以来，已累计开展普法进会场宣传 10 余次，发放各类法律知识宣传册 6000 余份；开展普法进小区活动，通过全县 102 个物业住宅小区的电子显示屏循环滚动播放信访宣传标语，营造良好法治氛围，推动法治信访宣传教育形成热潮。

强化“两个重点”，做好“矛盾化解”。该中心聚焦“房地产开发管理”“物业服务”两大重点领域，开展矛盾“大排查、大起底、大化解”，集中解决了一批群众反映强烈、社会关注度高的信访等突出问题。一是聚力攻坚房地产开发管理领域。聚焦“保交楼”、预售资金监管等领域，推行“一楼一策一专班”化解方案，集中化解项目烂尾、

逾期交房、违规交房等群众反映突出的问题。截至目前，蒙城县 2 个保交楼专项借款项目交付率 100%。二是聚力攻坚物业管理服务领域。制定实施《蒙城县住宅物业管理服务整治提升行动方案》重点解决开发交付矛盾遗留、业主委员会运行不规范、安全隐患突出等问题。三是完善物业服务企业考核机制。建立物业“分层次、分类别”考核机制。县住房发展中心联合街道社区对全县 102 个物业小区巡查、检查 11 次，约谈开发企业 26 家，下发整改通知书 4 份。

强化部门联动，做好“群防群治”。建立由县住房发展中心、公安、城管、3 家县直单位和部分社区、街道等单位全力抓的网格化管理机制，坚持定期分析矛盾纠纷形势，对排查出的问题归类整理，落实责任，及时化解。截至目前，排查发现问题 598 个，已全部完成整改，整改率 100%，物业小区环境卫生、秩序得到明显提升。

(通讯员 蒙城县住房发展中心 刘玉)

“三严格”筑起冬季建筑工地安全生产防线

针对冬季严寒天气建筑工地施工安全生产形势，界首市建筑质量安全管理

服务中心高度重视，多措并举、深入一线，帮扶建筑企业做好安全生产各项准备工作，

筑牢安全生产防线。

严格规定，提高建筑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意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建筑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服务中心先后召开全市建筑企业法人代表、在建工地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和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会议，对冬季全市住建领域安全生产等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对建筑企业安全机构设置、安全总监、现场专职安全员配备、安全检查有关规定，安全生产许可证基本条件等逐个进行了解读，明确建筑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同时组织学习了安全生产工作相关文件，签订了《冬季低温天气安全生产管理责任承诺书》，进一步提高建筑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意识，确保住建领域安全形势稳定和谐。

严格教育，树立“安全隐患”就是事故的理念。组织全市建筑企业法人代表、在建工地项目负责人和专业技术人员，深入市复兴苑安置区二期施工现场，针对30个在建工地共计100余人开展安全教育培训，观摩质量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对企业安全生产条件、项目专职安全员职责、

防高空坠落、双重预防体系等建筑工地安全生产知识进行了实地讲解，树立“安全隐患”就是事故的理念。针对冬季施工天气寒冷人心比较浮躁、从业人员流动性较大、新工人进入施工现场及转岗工人较多等特点，要求施工单位对一线施工人员开展安全教育培训，一线施工人员必须做到熟练掌握安全操作规程、严格遵守各项安全规章制度，增强作业人员的自我防范意识和安全操作技能，杜绝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同时，要求安全教育、培训考核情况作为评选合格工地的必要条件，不达标的坚决要求整改。

严格管理，强化建筑起重机械安全运行。为进一步强化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管理，市建筑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服务中心聘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全市所有在建工地塔吊、施工升降机、附着式升降脚手架、施工吊篮等机械设备开展专项检查，消除安全隐患，有效预防和减少事故发生，保障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目前已排查问题8项，均已跟踪督导整改到位。

（通讯员 界首市住建局 谢树立、王灿）

宿州市埇桥区住建局多措并举推动镇街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为贯彻落实《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赋予乡镇街道部分县级审批执法权限的决定》

（皖政〔2022〕112号文件精神，推动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进一步提高基

层行政执法规范化水平，宿州市埇桥区住建局多措并举，以线上线下相结合和巡回培训的方式，做好乡镇赋权“后半篇”文章，确保赋权事项放得下、接得住、管得好、保效率。

一是线上学习业务，线下办案实操。埇桥区住建局通过加入乡镇行政执法工作微信群，强化业务学习、“面对面”探讨交流的方式学用结合，进一步提高执法人员的办案水平和案件办理质量。

二是线下巡回培训，实现指导全覆盖。该局通过制定培训方案，以巡回培训的方式，紧紧围绕赋权事项涉及的法律法规、

执法流程、自由裁量规则、调查取证等关键环节，结合PPT，以案例讲解、条款解读的方式进行专题授课，为提升执法人员办案水平夯实基础切实做到培训全覆盖。

三是全程指导执法，跟踪案件办理。培训结束后，埇桥区住建局跟进案件办理，做好全程指导，把好案件质量关，做好行政执法工作“传帮带”，实现“执法力度”和“帮扶温度”有机统一，确保赋权事项接下来就要管得好。

（通讯员 宿州市埇桥区住建局 张善云）

铜陵城管执法局健全执法体系 做“好”规范执法

今年以来，铜陵市城市管理执法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着力转变行政执法观念，优化行政执法方式，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提高执法队伍综合素质，进一步提升城市管理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截至今年12月份，共承办行政处罚类案件23个，正在办理16个，行政处罚209.96万元，认真做“好”规范执法，多举措助推法治政府建设。

一是不断提高办案水平。铜陵城管局举办了案件办理人员专题培训班3期，切

实加大对行政执法人员培训力度和业务水平提升。规范案件卷宗制作，做到一案一卷、格式统一、目录清晰、材料齐全、装订规范、及时归档。

二是严格执行重大行政执法决定集体审议制度。该局进一步完善局系统行政处罚调查、审核、决定三分离机制。今年以来召开案审会11次，集体审议行政处罚案30件次，其他执法事项6件次。

三是扎实推进城管领域重点立法。该局通过座谈交流、实地走访、外出考察等方式，结合铜陵市情，牵头起草《铜陵市

餐厨垃圾管理条例》(送审稿),为立法前期相关准备工作做好保障。

四是抓好普法宣传教育。铜陵城管局制定城管系统2023年“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清单,同时在12.4法治宣传日,组

织执法队员在万达广场开展垃圾分类执法宣传活动,并将法治宣传工作融入日常管理和执法全过程。

(通讯员 铜陵市城管执法局 汪玉科)

行政行为被法院撤销后如何重新作出决定

【基本案情】

原告:某气体分滤厂

被告:某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原告向被告申请领取燃气经营许可证,在原告提出瓶装燃气经营许可证申请后,被告于2018年8月27日以该地区已有一座瓶装液化石油气储配站、可以满足当地需求、原告不符合规划条件为由作出《不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原告不服该决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人民法院认定,被告于2018年8月27日作出的《不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适用法律不当,依法应予撤销,责令被告于判决生效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重新作出决定。2019年7月8日,该市城建设计公司出具《相关情况说明》,结论为该地区2030年前无需新增瓶装液化石油气储配站。2019年7月11日,被告以《相关情况说明》作为新的依据,再次以原告不符合规划条件作为理由,重新作出《不予行政许可决定书》。原告不服,再次提起诉讼,一、

二审人民法院审理认为,被告以《相关情况说明》作为新的依据和理由,重新作出《不予行政许可决定》并无不当。原告不服判决,向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省高级人民法院再审判决:撤销被告于2019年7月11日作出的《不予行政许可决定书》,责令被告对原告提出的瓶装燃气经营许可证的核发申请在法定期限内重新作出决定。

【焦点问题】

本案的焦点问题是:行政行为被人民法院撤销后,被告重新作出的不予许可的决定是否属于“以同一的事实和理由作出与原行政行为基本相同的行政行为”。

生效判决认为,《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七十一条规定,人民法院判决被告重新作出行政行为的,被告不得以同一的事实和理由作出与原行政行为基本相同的行政行为。本案中,城建设计公司的《相关情况说明》系根据被告提供的现状实际相关数据出具,不能认定为新的事实或理由。故被告于2019年7月11日

政策之音

关于印发《安徽省住房城乡建设行业职业培训管理办法》的通知 建人规〔2023〕3号

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合肥、亳州、宿州、阜阳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房屋管理局、房产管理服务中心),合肥、淮北、亳州、宿州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合肥市林业和园林局,广德市、宿松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厅机关各处室(局)、厅直各单位,有关单位:

现将《安徽省住房城乡建设行业职业

培训管理办法》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2023年11月29日

(扫码查看附件:



以原告不符合规划条件作出的《不予行政许可决定书》系“以同一的事实和理由作出与原行政行为基本相同的行政行为”。被告在人民法院判决撤销其不予行政许可行为的情况下，仍然以相同理由作出不予行政许可决定，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七十一条规定，故被告于2019年7月11日作出的《不予行政许可决定书》应予撤销。

【案件提示】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七十一条规定，人民法院判决被告重新作出行政行为的，被告不得以同一的事实和理由作出与原行政行为基本相同的行政行为。《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的解释》（法释〔2018〕1号）第九十条规定，人民法院判决被告重新作出行政行为，被告重新作出的行政行为与原行政行为的结果相同，但主要事实或者主要理由有改变的，不属于行政诉讼法第七十一条规定的情形。人民法院以违反法定程序为由，判决撤销被诉行政行为的，行政机关重新作出行政行为

不受行政诉讼法第七十一条规定的限制。行政机关以同一事实和理由重新作出与原行政行为基本相同的行政行为，人民法院应当根据行政诉讼法第七十条、第七十一条的规定判决撤销或者部分撤销，并根据行政诉讼法第九十六条的规定处理。

所谓“主要事实或者理由有改变”是指对作出原行政行为适用法律规范所要求的法律要件事实作出了实质性的改变，或者变更原行政行为适用的法律从而导致案件定性发生改变的。如果重新作出的行政行为仅仅是对不影响案件定性和处理结果的枝节性事实作出改变，这个改变对原行政行为的定性、法律适用和处理结果均不产生实际影响的，属于以同一的事实和理由作出与原行政行为基本相同的行政行为的情形。故，行政许可被人民法院撤销并责令重作，行政机关再次作出行政许可时，若要继续坚持原行政许可结果，必须要有充分的证据和理由，否则人民法院将实质判断认定行政机关作出了同样的行政行为。

（采编自中国建设新闻网）

淮南市住建局积极应对雨雪冰冻天气

冬季以来，淮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积极应对雨雪冰冻天气，落实防寒、防冻、防滑措施，用实招、实际行动温暖着整个城市。

一是园林苗木早防寒。淮南市住建局提前在天气转冷前对香樟、法梧等3万余株城市行道树进行涂白及裹干防寒保暖，针对大树进行全面排查，及时清理断枝、病枝和对树木修剪。

二是城市道桥早防冻。12月15日以来，淮南市普降雨雪，气温骤降，淮南市住建局组织市政园林职工200多人，在降雪之

初提前做好除雪防冻，集中对淮河大桥、孔李大桥、隧道出入口、东支一路等坡状易滑地带和桥梁施洒融雪剂120多吨，出动融雪车、雾炮车、铲车等各种车辆60多台。采取夜间不间断施放作业，力求落雪不冻，保障次日安全通行。

三是城市路灯早维护。淮南市住建局提前做好路灯变压器线路的检修检测，落实雨雪天气用电运维措施，以及加强雨雪冰冻天气设备巡查，确保市政设施安全运行，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通讯员 淮南市住建局 翟晶晶）

黄山市祁门县住建局积极开展“宪法宣传周”活动

今年12月4日是第10个国家宪法日，也是我国现行宪法公布施行四十一周年。按照市住建局和县法宣办工作安排，祁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高度重视，有序统筹，紧密围绕“大力弘扬宪法精神，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主题，积极开展本年度“宪

法宣传周”活动。通过线上线下“双管齐下”、宪法教育讲座、组织宪法知识测试等方式，在住建系统掀起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宪法的高潮。

宪法宣传周活动的开展，在干部职工

中形成了学习宣传二十大精神、学习宣传宪法的热潮，让宪法深入每一个干部职工心里。下步，祁门县住建局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密结合“八五”普法规划实施，大力弘

扬宪法精神，推动宪法全面实施，为全面建设“世界红茶之都，美丽康养祁门”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通讯员 祁门县住建局 叶芬)

六安市裕安区城管局积极开展“宪法宣传周”活动

今年12月4日是第十个国家宪法日，为进一步增强干部职工的法律意识和法治观念，裕安区城市管理局围绕“大力弘扬宪法精神，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为主题，结合城市管理工作实际，积极开展“宪法宣传周”系列宣传活动。

高度重视，提高认识。区城管局高度重视宪法宣传工作，认真研究部署，细化具体任务，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不断增强法治宣传成效，提升全民学习宪法和学法参与度。开展全局干部职工宪法学习宣传工作，通过集中学习和安徽普法微信公众号在线测试等方式，提升宪法学习的实效性，增强干部职工依宪行政、依法执法的法治意识。

精心组织，注重实效。12月4日，组织全局干部职工集中开展全国第六个“宪法宣传周”学习宣传活动，局主要负责人

解读宪法、各大队负责人带头领学民法典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不断提升干部职工宪法学习意识，增强法治思维和法治工作理念。

学用结合，以学促干。坚持法治教育与法治实践相结合，提高城市管理能力和依法治理水平。在开展宪法学习活动中，通过自媒体链接观看《我与宪法零距离》《宪法的颜色》微视频，更生动了解宪法，加强对宪法的认知。会后，组织机关工作人员进行宪法知识测试，做到学用结合，以学促干，切实提升执法水平和能力。

下一步，裕安区城管局将持续开展宪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工作，创新宣传方式，加大宣传力度，推进法治宣传教育深入开展，努力营造良好法治宣传氛围。

(通讯员 六安市裕安区城管局 孙绪刚)

2023年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年度重点工作

第一季度

1. 赴池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开展执法工作调研。
2. 指导“工程总承包法律实务高峰论坛”。
3. 出席“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法治研究会”。
4. 参加长三角一体化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协作机制会议。
5. 修编《建设法律、法规、规章汇编(2023版)》。

第二季度

1. 组织“聚势共赢”主题沙龙。
2. 开展全省住建系统法律法规知识培训。
3. 开展全省城市管理领导干部专题培训。
4. 赴六安市裕安区魏庵村阶梯幼儿园开展“六一”爱心助学。

第三季度

1. 组织“法治助企 喜迎七一”主题沙龙。
2. 分片召开会员工作交流会。
3. 召开第六届理事会第二次会议。
4. 开展全省城镇燃气法规和安全

专题培训。

5. “协会5A等级现场复评”活动。
6. 组织萧县城市管理执法人员专题培训。

第四季度

1. 承办“第三届全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行政执法人员职业技能省级决赛”。
2. 协会负责人参加“全省性商协会负责人研修班”。
3. 协会功能型党支部第一次党建工作联络员会议召开。
4. 召开“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全过程工程法律咨询协调委员会成立大会暨专家座谈会”。

荣誉奖励:

1. 5月，被命名为第八批全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学雷锋活动示范点”。
2. 10月，被确定为行业协会商会服务高质量发展专项行动第一批重点推进单位。
3. 12月，省民政厅发布了《2023年度全省性社会组织评估等级结果公告》，我会再次获评为5A级。

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通讯员投稿采编统计表

2023年12月

序号	单位	姓名	篇数	拟记学时
1	蒙城县住房发展中心	刘玉	1	5
2	界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谢树立	1	5
3	六安市裕安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孙绪刚	1	5
4	铜陵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汪玉科	1	5
5	宿州市埇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张善云	1	5
6	淮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翟晶晶	1	5
7	黄山市祁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叶芬	1	5

